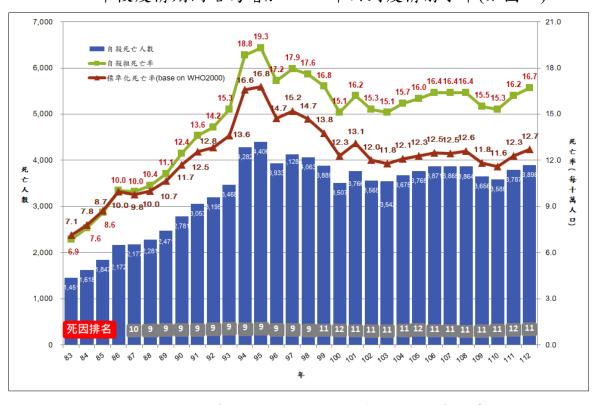
112年自殺死亡及自殺通報之性別分析

壹、前言

自殺防治是當代公共衛生以及心理衛生工作之重要課題,危險 因子包含遠端因子以及近端因子。其中遠端因子包括遺傳因素、性 格特質、胎兒時期及周產期因素、早年創傷經驗,以及神經生物學 失調等;近端因子包括精神科疾病、身體疾病、心理社會危機、致 命工具的可得性、以及媒體報導後之模仿效應等,其防治工作艱鉅, 需以公共衛生之多層面方式介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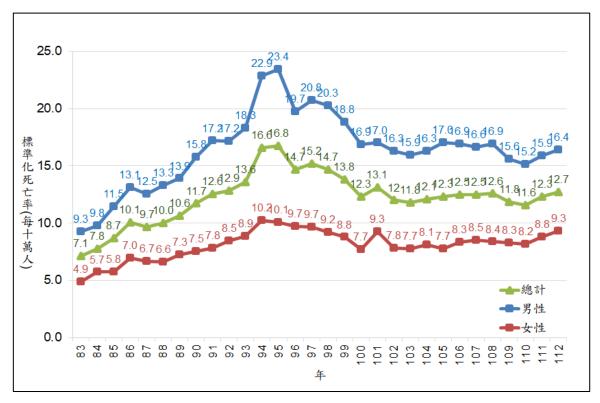
貳、歷年自殺死亡現況與趨勢之性別分析:(全國、年齡、方式等)

一、依據本部統計,我國自殺死亡人數112年為3,898人(較111年增加111人),標準化自殺死亡率為每十萬人12.7人(較111年增加0.4人),已連續14年退出國人十大死因,居第11位。整體而言,我國標準化自殺死亡率於95年達到高峰後逐漸下降至103年,103年至108年微幅增加,109及110年疫情期間則下降,111年較疫情期間略為增加,112年回到疫情前水平(如圖一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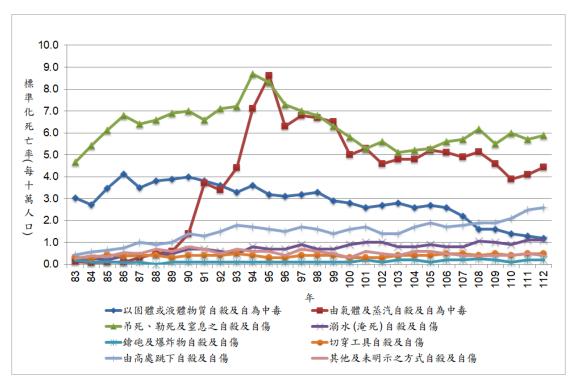
圖一、歷年全國自殺死亡人數及死亡率趨勢

二、以性別之標準化自殺死亡率來看,男性標準化自殺死亡率自83年起逐年增加,至95年達高峰(每十萬人口23.4人),97年後整體而言,呈下降趨勢,112年為每十萬人口16.4人,與最高峰95年相比降幅為29.9%。女性標準化自殺死亡率自83年起逐年增加,於94年達到高峰每十萬人口10.2人,其後至99年呈小幅下降趨勢後持平,惟近3年則有上升趨勢,112年為每十萬人口9.3人,與最高峰94年相比降幅為8.8%。整體而言,男性自殺死亡率近年約為女性1.8倍,如圖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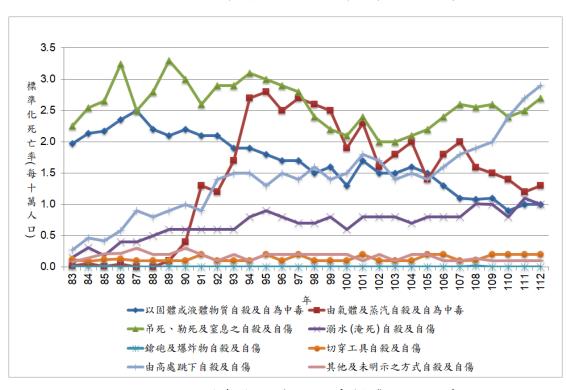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二、歷年性別標準化自殺死亡率

三、以各性別自殺方式分析,男性之標準化自殺死亡率,歷年以上 吊、氣體及蒸汽、固體及液體等方式較高,但自108年起,高處 跳下已經攀升至第3高;女性則自111年起,以高處跳下為最高, 上吊居次,氣體及蒸汽、固體及液體、溺水等三種方式之標準 化自殺死亡率則較為接近,如圖三、圖四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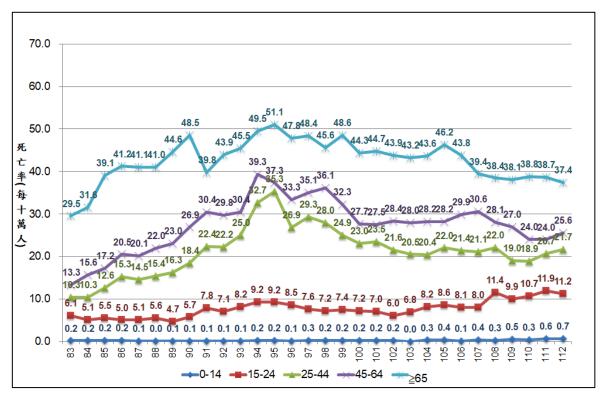
圖三、歷年男性自殺方式標準化死亡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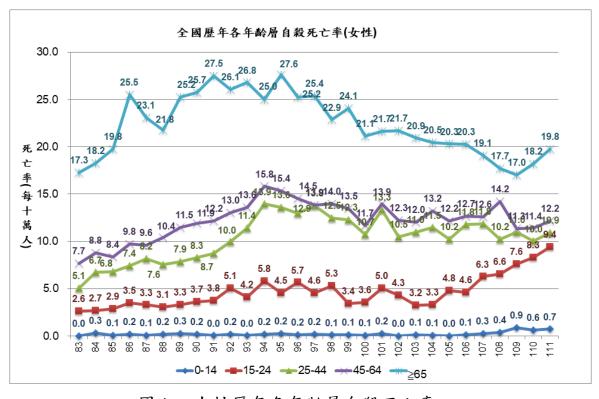
圖四、歷年女性自殺方式標準化死亡率

四、觀察各性別不同年齡層自殺死亡率,112年男性以25-44歲、45-64歲呈現上升;女性近年以15-24歲、65歲以上自殺死亡率上升

較為明顯,如圖五、圖六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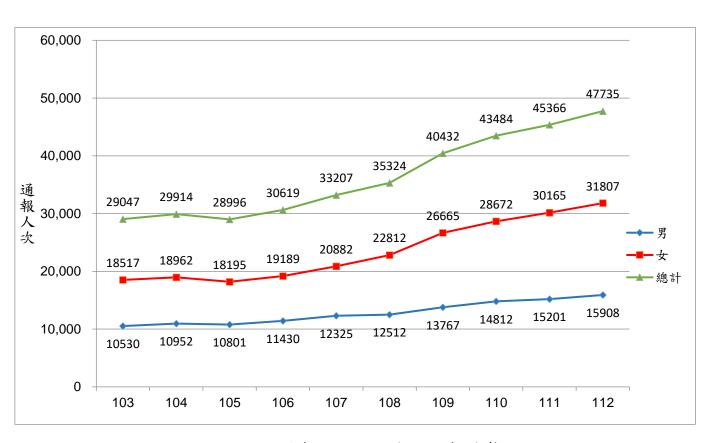
圖五、男性歷年各年齡層自殺死亡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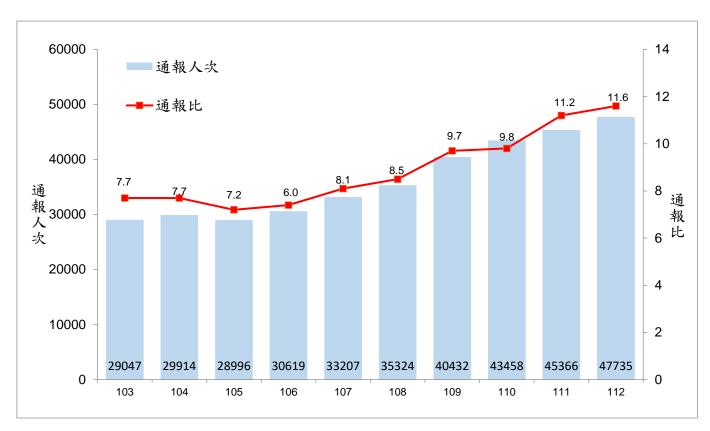
圖六、女性歷年各年齡層自殺死亡率

參、近10年自殺通報現況與趨勢之性別分析:(全國、年齡、原因等)

- 一、103年自殺通報人次為29,047人次(男性10,530人次、女性18,517人次);108年6月19日自殺防治法公布施行後,自殺通報為法定辦理事項,自殺通報人次明顯上升,112年為47,735人次(男性15,908人次、女性31,807人次、跨性別20人次),較103年增加64.3%,其中男性增幅為51.1%;女性增幅為71.8%;歷年女性通報人次皆高於男性,整體而言,女性通報人次約為男性2倍,如圖七。
- 二、整體而言,近10年自殺通報比(自殺企圖通報人次÷自殺死亡人數)呈增加趨勢,103年為7.7 (男性為4、女性為15.2),其中女性為男性的3.8倍;112年為11.6 (男性為5.7、女性為22),女性為男性3.9倍,如圖八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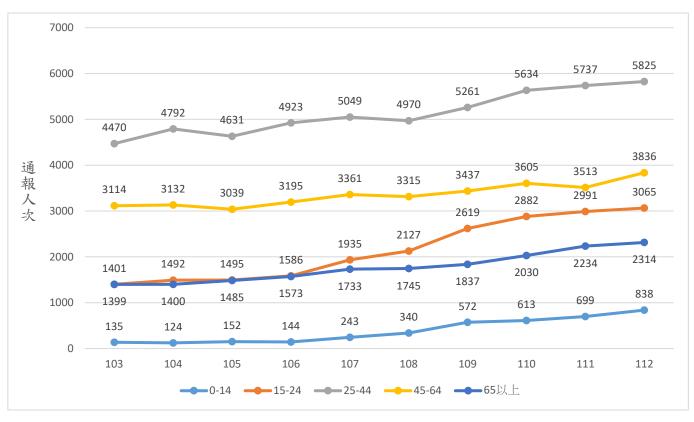
圖七、歷年全國性別自殺通報趨勢圖



圖八、歷年全國自殺通報趨勢圖

三、檢視不同年齡層自殺通報情形,男性各年齡層通報人次於108年後皆明顯呈上升趨勢,其中以15-24歲增加人次最多(112年與108年相比增加938人次,增幅為44.1%),增加幅度則以0-14歲為最高(112年與108年相比增加498人次,增幅為146.5%);女性部分,0-14歲及15-24歲之通報人次,自105年起即逐年顯著增加,其中15-24歲112年與105年相比,增加7,304人次,增幅254.3%;0-14歲則增加2,299人次,增幅達1,049.8%;其餘各年龄層(25-44歲、45-64歲、65歲以上)則均自108年自殺防治法公布施行後,亦有增加趨勢,如圖九、圖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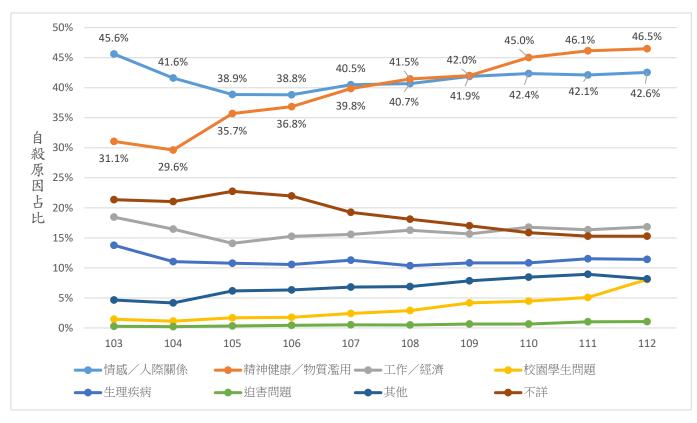
四、至於男性與女性自殺通報原因,則均以「精神健康/物質濫用」及「情感/人際關係」為主,如圖十一、圖十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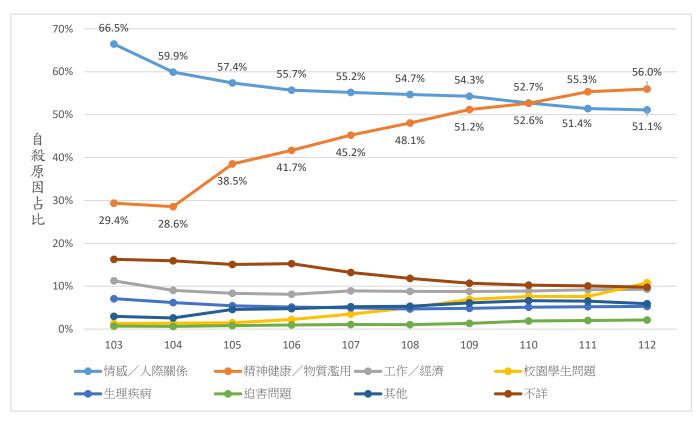
圖九、歷年男性自殺通報人次趨勢圖



圖十、歷年女性自殺通報人次趨勢圖



圖十一、歷年男性自殺通報原因趨勢圖



圖十二、歷年女性自殺通報原因趨勢圖

五、若進一步分析不同年齡層之性別差異,112年自殺通報個案不論性別,於不同年齡層之自殺原因,其中在除14歲以下男性以「家庭成員問題」為最主要原因,及65歲以上以「慢性化的疾病問題」為主要原因外,其餘均以「憂鬱傾向、罹患憂鬱症或其他精神疾病」為主要原因,如表一。

表一、112年各性別各年齡層自殺通報原因表

	14歲以下	15-24歲	25-44歲	45-64歲	65歲以上
男	1.家庭成員問題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慢性化的疾病
	2.憂鬱傾向、罹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	問題
	患憂鬱症或其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	2.憂鬱傾向、罹
	他精神疾病	2.感情因素	2.感情因素	2.家庭成員問題	患憂鬱症或其
	3.學校適應問題	3.家庭成員問題	3.家庭成員問題	3.慢性化的疾病	他精神疾病
				問題	3.家庭成員問題
女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	1.憂鬱傾向、罹
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	患憂鬱症或其
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	他精神疾病
	2.家庭成員問題	2.家庭成員問題	2.感情因素	2.家庭成員問題	2.慢性化的疾病
	3.同儕相處問題	3.感情因素	3.家庭成員問題	3.夫妻問題	問題
					3.家庭成員問題

肆、112年度自殺死亡個案生前自殺企圖通報情形分析

112年度自殺死亡人數為3,898人,男性2,500人(占64.1%),女性 1,398人(占35.9%)。2,500名男性中,有812人(32.5%)生前均無通報紀錄,另有1,060人(42.4%),通報日即為自殺身亡,換言之,僅四分之一於自殺身亡前有自殺關懷之介入;該比率相較女性有38.3%於自殺身亡前有自殺關懷訪視員介入為低(如表二)。

表二、112年自殺死亡個案生前通報情形

-	通報日=死亡日	無通報紀錄	通報後死亡	總和
	n(%)	n(%)	n(%)	n
全體	1615(41.4)	1119(28.7)	1164(29.9)	3898
0-14歳	16(66.7)	1(4.2)	7(29.2)	24
15-24歲	99(38.1)	37(14.2)	124(47.7)	260
25-44歳	432(37.9)	312(27.4)	395(34.7)	1139
45-64歲	534(39.7)	434(32.3)	377(28)	1345
65歲以上	534(47.3)	335(29.6)	261(23.1)	1130
男性	1060(42.4)	812(32.5)	628(25.1)	2500
0-14歳	7(70)	1(10)	2(20)	10
15-24歲	62(44.6)	27(19.4)	50(36)	139
25-44歲	306(40.8)	239(31.9)	205(27.3)	750
45-64歲	350(39.3)	330(37)	211(23.7)	891
65歲以上	335(47.2)	215(30.3)	160(22.5)	710
女性	555(39.7)	307(22)	536(38.3)	1398
0-14歳	9(64.3)	0(0)	5(35.7)	14
15-24歲	37(30.6)	10(8.3)	74(61.2)	121
25-44歲	126(32.4)	73(18.8)	190(48.8)	389
45-64歲	184(40.5)	104(22.9)	166(36.6)	454
65歲以上	199(47.4)	120(28.6)	101(24)	420

伍、政策說明與精進方向

- 一、歷年來,男性標準化自殺死亡率均高於女性,且男、女性近3年均呈上升趨勢;以年齡觀之,男性以25-44歲、45-64歲;女性則以15-24歲及65歲以上之人口群自殺上升趨勢較為明顯。自殺方式中,歷年來,男性的自殺死亡方式皆以「上吊」與「氣體及蒸汽」為主,這兩種死亡方式在107年以前,也是女性前兩大的自殺死亡方式,而107年之後,女性「高處跳下」之死亡率逐漸攀升,至112年,已成為女性自殺死亡的首要方式,「高處跳下」亦自108年起成為男性的自殺死亡方式第三位,加強防墜措施為自殺防治之重點工作。
- 二、依據自殺通報統計,男性及女性之主要自殺原因均包含了「憂鬱傾向或罹患憂鬱症或其他精神疾病」和「家庭成員問題」。這些因素對於不同性別的影響程度可能有所不同,但都是主要的自殺原因之一。

三、整體性自殺防治策略:

- (一)、透過自殺防治諮詢會強化跨政府部門、單位的橫向聯繫,並利用跨部門系統資料勾稽,找出高風險自殺個案特徵,以建立本土實證基礎之自殺防治策略,並結合各部會共同推動自殺防治工作。
- (二)、推廣1925安心專線、男性關懷專線及各縣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等求助資源。
- (三)、進行自殺死亡相關數據研析,持續監測並分析自殺死亡及 通報資料,串聯相關資料庫並研析自殺高風險群,滾動式 修正自殺防治策略,精進且深化特殊族群的自殺防治作為。
- (四)、定期監測媒體自殺事件報導,並強化與媒體之對話,減少 媒體報導所引起的負面效應,以降低模仿效應,並鼓勵媒 體積極正向報導自殺事件。
- (五)、持續修訂自殺防治手冊,製作宣導教材,藉由多層面及多元之教育,如生命教育、情緒管理及壓力管理來推動心理

健康促進。

- (六)、結合相關部會推動校園及社區之高樓防墜措施。
- 四、依自殺之性別統計,並考量女性與男性特質之差異,宜分別強化以下自殺防治作為:

(一)、女性:

- 1. 在學校、社區和職場推廣心理健康教育,提高女性對心理 健康問題的認識,並提供壓力管理、情緒調節和自我照顧 的培訓和資源。
- 強化家庭支持系統,鼓勵家人之間的開放溝通和情感支持, 幫助她們建立社會聯結和互助網絡。
- 3. 提供經濟援助和職業培訓,幫助女性擺脫經濟困境,減少 由經濟壓力引發的心理問題,並鼓勵企業實施平等就業政 策,創造更友善的工作環境。
- 4. 提供便捷且經濟負擔較小的心理諮詢/諮商服務,特別是 在女性面臨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的情況下,推廣心理健康熱 線和心理諮詢/諮商,為女性提供即時的幫助和支持。
- 5. 特別關注單親母親、家暴受害者和老年女性等高風險群體, 提供專業的支持和介入措施,並與社會福利服務機構合作, 提供綜合性的支持服務。

(二)、男性:

- 定期進行心理健康篩檢,特別是在高壓工作環境中,如軍隊、警察,鼓勵男性主動求助,並提供心理諮詢/諮商服務。
- 推動去汙名化,破除男性不應表達情感或尋求幫助的偏見;
 利用名人分享心理健康經歷,提升公眾對心理健康問題的認識及營造主動求助之社會氛圍。
- 3. 鼓勵企業營造支持員工心理健康的工作環境,並提供職場 心理健康培訓,幫助員工自我覺察及應對壓力和焦慮。
- 4. 提供男性關懷專線服務,為有心理困擾的男性提供即時幫

助,並訓練第一線工作者識別和應對自殺風險個案。

陸、結語

自殺是一個涉及多重因素的問題,這些因素涵蓋了社會、經濟、 心理健康等各個層面。以尊重每位人民的獨立個體及其生命無價的 立場,有效的自殺防治策略需要針對不同年齡層,性別及族群的特 定需求,並結合社會支持、教育提升、心理健康促進等多方面措施。 同時透過數據分析,深入了解自殺問題的根源,並結合相關公私部 門,共同推動各項策略,以減少自殺事件的發生。自殺防治需要政 府、社區、家庭和個人的持續努力、共同參與和支持。